

大学生新孝德教育探讨

贺才乐, 张涵

(中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南长沙, 410083)

[摘要] 作为中国传统伦理体系的起点, 孝德是中华民族的一个传统美德和重要德目。大学生是引领时代潮流的先锋, 对大学生开展新孝德教育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从厘清新孝德的基本内涵入手, 通过对大学生开展养亲敬亲教育、知恩感恩教育、生命教育、民主法治教育等, 系统阐述了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核心内容, 提出确立科学原则、整合环境资源、创新载体形式等方面的策略, 以全面提升其孝德水平。

[关键词] 新孝德; 大学生; 感恩教育; 生命教育; 民主法治教育

[中图分类号] G41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893X(2017)02-0120-04

当代中国业已迈入老龄化社会, 更多的独生子女面临着如何孝敬父母的问题, 而在传统孝德被削弱、高校德育中孝道教育缺失的背景下, 开展大学生新孝道教育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

一、新孝德的基本内涵

百善孝为先, 孝乃是一切伦理道德的基础和起点。所谓“夫孝, 德之本也, 教之所由生也”。(《孝经·开宗明义》) 历年以来, 学者们一般对传统孝道的内涵阐述较多, 观点也较为一致, 都以子女善待父母长辈为基本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随着经济全球化、信息化、政治多极化的深入发展, 传统孝德规范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出现了一些新的矛盾和冲突, 必须重构出新孝德,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道德体系。目前学术界在相关新孝德方面的著作较少, 论文也不太多, 尚未形成完整、成熟的理论体系, 内容主要集中在诸如“新孝道”概念、传统孝道的现代转型、如何弘扬传统孝道等问题上。

我们尝试着对新孝德作出如下界定: 所谓新孝德, 是指在中国目前和将来较长的一段时期内, 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经济基础, 以全人类人格平等为前提, 以父慈子孝为核心, 并延伸出社会成员对家庭尽孝、对社会尽责、对国家尽忠的新型道德规范。弘扬新孝德就是要“不断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和现代表达形式, 不断补充、拓展、完善, 使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

协调”^[1]。这种新孝德是对中国传统孝德的继承与发展, 其基本内涵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对传统孝德的正本清源

对传统孝德的许多观念以及对一些文本的理解, 首先要学会辨别和选择, 真正做到正本清源。譬如, “父母在, 不远游”(《论语·里仁》) 长久以来似乎是有志青年的道德羁绊, 因为我们往往舍弃了其后的“游必有方”, 仅将其理解为若父母健在就必须守在身边贴身照顾。其实, 这是对圣贤原意的一种曲解, 完整的意思是: 父母年迈在世, 尽量不长期在外地; 不得已就必须告诉父母去哪里了, 为什么去那里, 什么时候回来, 并安排好对父母的供养。可见, 传统孝德并未限制儿女施展宏图大志, 恰恰相反, 而是鼓励儿女去开创事业, 以奉养父母、光宗耀祖。还有“天下无不是的父母, 只有不孝的子女”等。其实孔子的本意也并非要求子女对父母绝对盲从, 而是非常强调“谏父”的意义, 所谓“父有争子, 则身不陷于不义”(《孝经·谏诤》), 因为这也是孝的一种表现, 但后人又歪曲和阉割了这一民主思想精华。

(二) 对传统孝德的批判继承

孝, 经过千百年来不断地丰富和发展, 对中华民族产生了深远影响, 既有积极作用, 也有消极影响。一方面, 传统德孝道使得“善事父母”“养亲尊亲”等道德观点深入人心, 在维持家庭和和睦和社

[收稿日期] 2017-02-22; **[修回日期]** 2017-04-07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中国传统孝德文化教育及当代价值研究”(10BKS067); 湖南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一般资助课题“大学生孝德教育创新研究”(XJK011BDY004)

[作者简介] 贺才乐(1968-), 男, 湖北天门人, 法学博士, 中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要研究方向: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 张涵(1992-), 女, 湖南澧县人, 中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

会稳定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另一方面, 孝道长期作为维护封建阶级统治的工具, 具有一定的封建性、愚民性和局限性, 子女与父母之间具有极大的人格不平等, 其强调的“厚葬久丧”“不顺亲忽, 不可以为子”“不孝有三, 无后为大”等观念, 以及广为流传的郭巨为母埋儿、董永卖身葬父、王祥卧冰求鲤等愚孝故事, 在现代社会都不再具有现实性, 理应予以摒弃。因为子女“对父母的爱、敬是永恒的, 孝的具体要求则是不断变化的”^[2]。这正如学者董之鹰所说:“尊老是对历史的尊重, 并非唯老是从”^[3]。

(三)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赋予了新时代内涵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新孝道在内容上凸显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精髓, 借鉴并吸收了世界各国的有益孝德思想, 是结合中国实际构建出具有时代性、兼容性的新型孝德。这种新孝德呈现出因中国具体国情、历史文化传统、主流意识形态不同而引发的内容和性质差异。今天我们践行孝德, 既是“延续祖先的精神血脉”, “也是我们走向世界的自信, 是我们可能贡献给世界的普世价值”^[4]。

(四) 在形式上插上信息网络化的“翅膀”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 新孝德的内容必须运用诸如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大众传媒手段, 使蕴含新孝德的新内容与表现新孝德的新形式能够实现有机结合, 从而充分发挥新孝德对现代社会的吸引力、说服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从根本上说, 经济基础决定道德关系, 新孝德在以上方面与过去农业社会的传统孝德不同, 是顺应了现代工商业社会发展要求的。小农经济是传统中国社会的基本经济形式, 与之相适应的是以传统孝德为主要内容的道德规范, 而在现代工商业社会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 人们可以不断地追求更大的自由、独立、价值, 以及尊严和幸福, 因而更多地表现出平等、自主等新道德观念。在台湾学者杨国枢看来, “孝道的态度(孝知、孝感及孝意)与行为(孝行), 是由父母性格与行为、子女性格与行为、社会化与学习历程三类因素交互作用所形成”^[5]。他还总结出新旧孝道的不同特征, 如旧孝道具有延展性、角色性、他律性、独益性、划一性等, 而新孝道具有局限性、感情性、自律性、互益性、多样性等。在这里, 孝道可等同于孝德。可见, 旧孝德与新孝德是有严格区别的。

二、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核心内容

大学生是最具时代性特征的社会群体, 其在思想道德方面具有一定的预见性。今天加强大学生新孝德教育, 对于我们提升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 改善高校德育现状,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以及传承中华文明等方面意义重大。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核心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 养亲敬亲教育

养亲敬亲是孝德的核心内容。其中, “养”是指作为子女应当竭尽所能供养、照料父母, 使其衣食无忧、老有所养、病有所医; “敬”即子女对父母的爱戴与尊敬。孝最基本的要求即是对父母的赡养。父母含辛茹苦地养育我们, 培养我们成人成才, 所谓“父兮生我, 母兮鞠我, 抚我畜我, 长我育我, 顾我复我, 出入腹我。”(《诗经·蓼莪》)但是, 只敬不养不为敬, 只养不敬伤其心, 若对父母无敬爱之情, 只是单纯地、无情义地养, 那就与饲养没有分别。也就是说, 子女对父母应给予足够的尊重、理解, 关心其精神世界、满足其情感需求。因此, 在大学生新孝德教育过程中, 首先通过养亲教育使大学生能体悟到反哺之情, 在物质上能奉养父母; 其次通过敬亲教育倡导大学生尊敬和关爱父母, 以亲情去弥补代际隔阂与冲突。

(二) 知恩感恩教育

不少中国人认为, 为人生在天地之间主要有四恩, 如感天地盖载之恩、日月照临之恩、国王水土之恩、父母养育之恩等, 他们会将自己所拥有的一切都归功于神灵的护佑, 于是对一切生灵都心怀感激。孝观念之所以有助于个人品德的养成和社会道德的改善, 相当重要的一个原因就在于孝观念中所蕴含的感恩、回报和互惠意识。子女应当回报父母的养育之恩, 这是狭义的感恩所赋予的基本内涵。所谓“滴水之恩, 当涌泉相报”, 这是感恩的更高境界, 对于生活中所受恩惠, 即便再小, 也要满怀感恩之心, 并将这份恩情转化为施恩于他人的行动。因为只有常怀感恩之心, 才能更好地去感悟人生的可贵, 体会生活的幸福。开展大学生感恩教育, 感恩父母的养育之恩和无私的爱, 感恩生命的可贵与可畏, 以及生活的可敬, 从而自觉地去珍爱生命和热爱生活。

(三) 生命教育

所谓生命教育, 是指教育者以人的个体生命为基础, 以处理人的生命与自身、他人、社会、自然的关系为基本内容, 选择并运用有效的教育方式与手段, 帮助受教育者唤醒生命意识、欣赏生命美好、

探求生命意义、建构生命信仰、提升生命质量的实践活动。首先是生命意识教育。一是生存意识教育，就是要教育大学生珍惜生存权利，坚定生存信念；二是安全意识教育，其核心内容就是最基本的求生知识和技能，即要学会最基本的自救技能，使在关键时刻能进行自我救护；三是死亡意识教育，就是使大学生能真正认识死亡的本质。其次是生命健康教育。一是身体健康教育，就是要求大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方式，鼓励他们更多参加体育锻炼，普及健康生活常识，进一步提高身体素质。二是心理健康教育，就是要求情绪情感积极稳定，具有坚强的意志品质，自我意识和社会适应良好等。再次是生命价值教育。一是生命意义教育，就是要使大学生明白生命的本质和意义。二是生命责任教育，就是要对自己负责任，珍惜自己的生命，提高自己的生命质量，并学会对家庭和社会负责，用自己所学知识和所会技能去服务、造福社会。其三，挫折教育。所谓挫折教育，是指教育者根据受教育者的实际情况，有意识地利用已有困难，或创设某种情境，使大学生提高对于挫折的心理承受能力，以培养坚强的意志品质。最后是生命发展教育。生命可分成自然生命、社会生命和精神生命三种类型。生命发展教育就是要培养大学生对不同类型生命形成正确的认知、态度和行为，使他们在人际、婚恋和职业生涯等方面的状况得以改善，不断地丰富和完善自己的生命内涵和本质的一种社会实践活动。

（四）民主法治教育

众所周知，“孝道”是受到道德和法律双重规范和约束的。如秦简《法律答问》、汉代《贼律》等都对“不孝罪”有明确规定。儒家以孝为百行之首，并强调将孝与忠紧密结合，认为孝亲之人自会忠君，故将不孝之人视为“元恶大憝”，当从重严惩。我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婚姻法》等法律中，均有具体条文涉及“孝道”问题，设有虐待罪、遗弃罪等。而在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的今天，“常回家看看”成为“空巢”老人心中的呐喊和需求，也受到立法重视和体现。如2013年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在第二章第十七条中就明确规定：“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不得忽视、冷落老年人。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赡养人，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暂且不论道德立法不可行，单就国家在精神层面对老人权益的保护，这充分地体现了孝道“敬养”的思想，着实在民主法治方面的一大发展。加强大学生民主法制教育，在弘扬孝德精神的同时普及

相关法律法规，使大学生深刻体会到敬养双亲不仅是道德问题，而且也是法律问题，从而形成以道德为支撑、以法律为保障的敬老爱老模式。

其实，爱国主义教育也应属于新孝德教育的内容，因为孝心是爱国心的根源和前提，“爱国思想是亲亲感情的连锁效应，爱国主义是孝意识的演延结果”^[6]。

三、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策略

借着不断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道德建设的东风，在新孝德教育方面总的发展势头是好的，但也有许多不尽人意的地方。除了丰富和发展大学生孝德教育以新的时代内涵，如对传统孝德的正本清源与批判继承、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插上信息网络化的翅膀，以及开展养亲敬亲教育、知感恩教育、生命教育、民主法治教育等内容以外，具体还可从以下方面入手，采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孝德教育的策略。

（一）确立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科学原则

开展大学生新孝德教育需要坚持的原则主要包括：一是一元主导多元并存的原则。在多元化文化背景下，我们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主导地位不动摇，以维持国人思想稳定和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大学生新孝德教育就是要以马克思主义为主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确保传统孝德获得新生。二是传承与创新的原则。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孝德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很强的历史传承性。大学生新孝德教育应采取“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批判继承、古为今用”的态度，传承优秀的传统孝德精神，摒弃传统孝德中一些不合时宜的部分内容和形式。创新是文化永葆生机与活力的重要保证，孝文化也不例外。大学生新孝道教育还必须立足当前社会的生活实际与大学生的思想实际，将一些新理念、新要求注入到大学生新孝德教育之中。三是借鉴与再造的原则。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借鉴和吸收其他民族和国家优秀孝德教育经验是必不可少的，我们应秉承“面向世界、博采众长、以我为主，为我所用”的理念。但是，借鉴不是照搬，盲目照搬他国经验只会适得其反。同时，我们需要再造的精神，将他国优秀文化打上中国的烙印，综合再造出符合我国国情的新孝德。如可借鉴国外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平等关系，改造传统孝德文化等。四是以人为本的原则。大学生新孝德教育要坚持以学生为本，充分了解学生的个性需要，尊重学生的人格和尊严，激发学生的发展潜能，

从学生个体的实际情况出发, 采用不同的孝德教育方式进行适当引导, 切忌按照教材或经验千篇一律地实施教学, 尊重差异, 因材施教, 真正坚持以人为本。只有这样, 才能有效地减少学生的抵触情绪, 使他们从内心深处认可和接受孝德文化。

(二) 整合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环境资源

人可以改造环境, 环境也可以造人, 环境对人的品质养成会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和作用。所谓“蓬生麻中, 不扶而直; 白沙在涅, 与之俱黑。”(《荀子·解蔽》) 大学生新孝德教育应着眼于营造良好环境, 为大学生提供稳定和谐的文化氛围。

首先是优化社会环境。一是要完善孝德保障机制建设。道德主要强调人的内在自觉, 一般不具有外在强制性。社会主义孝德体制的建立、完善和发展, 仅靠个人自觉和社会舆论压力是远远不够的, 我们还需要相关法律法规加以保障。虽然国家在许多法律条文中对孝德问题有所涉及, 但对孝德的基本要求体现得还不够细致, 我们应从依法治国的高度出发, 健全孝德法律机制。二是要充分发挥大众传媒的正面效应。当前的大众传媒应该进一步增强社会责任感, 对孝德教育进行正面、积极地传播和导向, 使整个社会形成“以孝敬父母为荣, 虐待父母为耻”的良好社会氛围。

其次是优化家庭环境。父母是子女的第一任老师, 家庭氛围无形中影响着孩子性格品质的养成。一方面, 家长要转变传统教育理念, 培养子女的孝心。改变以往一味注重学习成绩而忽视品德养成的家庭教育理念, 积极对子女传授孝德方面的书籍、典故, 如亲子共读《三字经》《弟子规》《论语》等经典, 提升孩子对孝的基本认知。特别是要告别传统不平等的“你说我听”式亲子关系, 减少代际隔阂和冲突, 双方在互相尊重的前提下相互了解、相互沟通, 更有助于子女理解父母、感恩父母。另一方面, 家长要言传身教, 以身作则, 培养子女的孝行。教家立范, 品行为先, 成功的家庭教育不在于外在包装得多么华丽, 而在于父母一言一行的榜样效应中所表现出的道德修养。因此, 父母应身体力行地发挥示范作用。譬如, 经常带着孩子看望自己年迈的父母, 满足父母的物质所需, 给予他们精神慰藉; 逢年过节陪伴父母或是捎去问候; 经常和父母散步、谈谈心等。所谓“无不孝的儿女, 只有不孝的父母”。培养子女的孝德践行能力, 父母还应在日常生活中鼓励子女力所能及地多做一些孝敬长辈的事情, 从小事做起, 从现在做起, 并在孩子行孝之后给予适当肯定和奖励, 将孝心外化为孝行。

最后是优化校园环境。学校是大学生进行孝道教育的最重要和最集中的场所。一是要加大校园环境监管力度, 尽量减少负面文化影响。校园环境对大学生人格的塑造和孝德的培养具有重要影响, 我们可以改造环境, 努力营造出人际和谐的校园环境, 特别是要严肃清除校园里的不孝之风, 如盲目攀比、超前消费、爱慕虚荣等。二是要加大孝德在各种评优评先评奖中的比重。如在评审奖学金时, 可在道德品质一栏中加入对学生孝德水平的评审标准, 并根据实际情况拉大分值, 避免出现在道德一栏中因都是满分而流于形式的情况。真正落实孝德在评优评先评奖中的比重, 以及有所差别的评判结果, 可使学生明白孝德培育的重要性, 以硬性措施推动从孝心向孝行的转化。

(三) 创新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载体形式

作为联结主体与客体的桥梁和中介, 载体是新孝德教育活动能够顺利开展的必要保证。孝德教育的载体形式虽然多样, 但传统载体主要以开会、谈话、理论学习为主, 形式略微单一而显得枯燥无味, 长期如此学生通常也比较反感。因此, 我们必须创新大学生新孝德教育的载体形式, 更多地满足大学生的兴趣与需求, 这样才能事半功倍。

首先, 构建新孝德教育的现代化信息网络平台。当今社会, 网络业已成为大学生获取信息不可缺少的工具。适应网络时代的新潮流, 高校德育工作者应遵循“因势利导、趋利避害”的原则, 主动占领网络阵地, 主动引导学生的思想, 并对网络实施严格管理。譬如, 我们可以合理利用互联网的便捷优势, 通过微信公众号、QQ群、官方微博、贴吧、BBS论坛等载体形式, 利用“道德先锋”等栏目去开展孝德辩论, 影响学生思想和行为以形成一定的孝心和孝行, 以学生乐于接受的方式积极健康地宣传新孝德。

其次, 巧妙运用公寓管理载体开展新孝德教育。由于学分制、选课制的教学管理制度, 逐渐打破了传统的班级授课模式, 学生上课地点与时间变得很不确定性, 课堂和班级作为孝德教育的主阵地作用受到冲击和影响, 学生公寓作为学习、生活和日常交流的主要场所而成为孝德教育的重要平台。一是要对学生公寓布局进行合理规划, 充分发挥公寓大厅电子显示屏的作用。如在发布重要通知之余, 适当播放一些具有孝德教育意义的视频短片(感动中国年度人物、古代二十四孝子故事等), 让学生在无形中接受孝德教育。二是要重视公寓活动的建设和创新。学校可充分调动(下转第127页)